证券代码：300553　　证券简称：集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2021年与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伍智造”）开展不超过金额3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现将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经营需要，计划在2021年度分批与和伍智造开展日常关联交易，交易标的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的设备及配件，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需求进行交易。

和伍智造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12.5%的股权，公司董事长楼荣伟先生在和伍智造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和伍智造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和伍智造的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2021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关联董事楼荣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殿美女士、杨全勇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曹新公路1352号1幢7323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85.7143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乐生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4 日

公司经营范围：从事信息、新材料、环保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物业管理，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电线电缆、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及制品、橡塑制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18,774,753.26
净资产	16,921,484.50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543,968.37
净利润	-409,107.31

注：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12.5%的股权，公司董事长楼荣伟先生在和伍智造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和伍智造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预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及结算方式

2021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21年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	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的设备及配件	市场定价	3,000,000	118,584.07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内容是公司委托和伍智造销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的设备及配件，交易双方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据实际业务情况，签署具体合同，并按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等条款履行合同义务。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目的是公司可以有效利用关联方的渠道和服务优势，有利于公司开拓市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涉及的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系对双方都有利的商业合作。该日常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审议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我们事前审核，公司与参股公司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的需要，交易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将按

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鉴于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意见

因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2021年与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不超过金额3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3、监事会意见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4、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参股公司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的需要，交易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鉴于此，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三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

2、三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三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0 日